

征地听证告知书

(编号: 2018-088)

锦城街道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、土地权利人(农户、土地承包经营户等):

因锦城街道余村居委会地块018500010(2018)0088项目建设需要,拟征收你村(社)集体土地0.3225公顷,其中耕地0公顷。根据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,我局已经拟定征地补偿安置方案,编号为2018-088。

根据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,被征地集体经济组织、农户和土地权利人对征地补偿安置方案有申请听证的权利。

现将征地听证告知书通过直接送达方式告知你村(社),通过公告方式告知你村(社)相关土地权利人。如需申请听证的,请在告知书送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我局提出书面听证申请。逾期未提出申请的,视为放弃听证。

特此告知。

附件:锦城街道余村居委会地块018500010(2018)0088项目征地补偿安置方案(编号2018-088)

杭州市国土资源局临安分局(盖章)

2018年10月22日

联系人:  (村委领导签字)

联系电话:



杭州市国土资源局临安分局

征地听证告知书送达回执

受送达人	锦城街道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(盖章)			
听证事项	锦城街道余村居委会地块 018500010 (2018) 0088 项目征地补偿标准和安置方案			
送达文书	征地听证告知书 (编号 2018-088)			
送达人	送达日期	送达地点	送达方式	受送达人 签名
江好 R3W	2018.12.30	村委办公室	直接送达	签名
备注	1. 本征地听证告知书 (含附件) 送达集体经济组织后, 由送达人员会同集体经济组织在村务公开栏, 土地权利人 (农户、土地承包经营户等) 集中居住地张贴公告; 2. 本征地听证告知书张贴公告情况由送达人拍照存档。			